

证券代码：873539

证券简称：新方圆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3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筱红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情况予以汇

报。经过董事会审查，认为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查流程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年度的审计，现将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琪武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新方圆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6日